

广东拓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副总裁、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拓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6月2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副总裁、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同意聘任全衡先生为公司副总裁、董事会秘书,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全衡先生简历见附件。

全衡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在本次董事会召开前,全衡先生的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其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全衡先生联系方式如下:

办公地址:广东省东莞市大岭山镇大塘朗村长塘路3号

邮政编码:523822

联系电话:0769-82893316

传真号码:0769-85845562

电子邮箱:topstar@topstarltd.com

特此公告。

广东拓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6月24日

附件：

全衡先生简历

全衡，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9 年出生，对外经济贸易大学经济学学士，清华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已取得《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2000 年至 2008 年，历任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公司期货分析师，海天投资有限公司证券分析师，华夏国际投资集团董事长助理；2008 年至 2016 年，任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裁、董事会秘书；2016 年至 2018 年，任国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2013 年至今，多次荣获新财富金牌董秘、和讯金牌董秘、金牛奖最佳董秘、天马奖优秀董秘、金盾奖优秀董秘、上市公司口碑榜最佳董秘等奖项。2019 年 5 月入职广东拓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全衡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属于失信责任主体。